

方正证券中证 500 指数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 1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运作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方正证券中证 500 指数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集合计划”、“本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集合计划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对本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进行了复核。本报告未经审计。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的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期起止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 - 2023 年 3 月 31 日。

一、集合计划简介

名称：方正证券中证 500 指数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简称：中证 500 指数量化增强

集合计划编码：SJD456

运作方式：开放式



报告期末集合计划份额总额：22,292,415.25 份

投资目标：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目标为通过数量化的方法进行积极的组合管理与风险控制，力争实现超越标的指数的业绩表现，以获得委托资产的长期增值。

风险收益特征：R4

管理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成立日：2019 年 09 月 24 日

成立规模：12,000,687.36 份

存续期：10 年

二、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
1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34,026,204.51
2	期末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1.5264
3	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	1.5264
4	期初集合计划总份额	7,712,654.47
5	期末集合计划总份额	22,292,415.25
6	本季度集合计划参与份额	15,006,227.41
7	本季度集合计划退出份额	426,466.63
8	本季度集合计划利润	735,336.41
9	本季度红利发放	0.00
10	本季度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	0.00

11	本季度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年化%）	35.8277%
----	-------------------	----------

（二）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历史走势图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经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集合计划 投资经理期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陈潇	方正证券组合投资部投资 经理	20221 027	—	陈潇，男，中国科学技术 大学博士。曾任北京聚宽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 员、投资经理。2020年4 月起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资管分公司量化研究 员，现担任投资经理。已 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未曾 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 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二）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1. 市场及产品回顾

（1）投资策略回顾

2023 年一季度 A 股市场整体回暖，主流宽基指数均出现上涨。整体上看小盘股强于大盘股，中证 1000 涨幅 9.46%显著强于上证 50 指数的涨幅 1.01%，但涨幅主要贡献于 2 月中旬之前，2 月中旬之后出现回调整整状态。2023 年开年，随着经济逐渐走出疫情影响，市场对经济恢复的预期大幅上升，1 月份 A 股在全球股市中表现亮眼，但 2、3 月经济数据和政策预期不及市场预计，使得股市从普涨行情恢复到存量资金博弈状态。整体上在 ChatGPT 代表的 AI 概念下，1 季度 TMT 板块表现显著强于其他板块。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以市场各行业、各风格因子为基础，在控制行业和因子敞口的前提下，进行了股票投资组合选择。

另本集合计划在本报告期内，根据股指期货负基差情况，通过股指期货对股票组合进行替代。

（2）参与股指期货的有关情况

本计划在该报告期内参与了股指期货交易，相关交易主要用于股票组合的替代策略。截至报告期末，本计划的股指期货持仓情况如下：

合约代码	期末未平仓合约（手）				整体平仓损益情况
	买入合约 手数	买入合约价 值	卖出合约 手数	卖出合约 价值	
IC2303	0	0	0	0	51480
IC2304	2	2,536,480	0	0	0
IC2309	3	3,725,760	0	0	0

2. 投资管理展望

本计划将以市场各行业、各风格因子为基础，在控制行业和因子暴露的前提下，进行股票投资组合选择；同时结合股指期货基差、本计划规模等情况，在现货和期货之间择机进行投资。

（三）管理人履职报告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指导意见》、《管理办法》、《运作规定》、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方正证券中证 500 指数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方正证券中证 500 指数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以下简称：“合同”）和《方正证券中证 500 指数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以下简称：“说明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针对本集合计划的运作特点，通过每日的风险监控工作以及风险预警机制，及时发现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状况，并提醒投资经理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确保集合计划合法合规、正常运行。在本报告期内，管理人的行为始终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完全符合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说明书的约定，未出现诸如账外经营、与其他业务混合操作、挪用资产、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行为；本集合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品种和比例要求；相关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准确和完整。

在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运作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的规定，未出现违反相关规定的状况，也未发生损害本集合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四、集合计划托管人履职报告

托管人声明：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对方正证券中证 500 指数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五、集合计划财务数据及投资组合报告

1、资产负债表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 产:			负 债:		
银行存款	544,931.37	161,192.66	短期借款	0.00	0.00
结算备付金	1,027,827.81	520,960.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1,074,505.14	410,084.07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款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452,825.57	9,788,276.39	应付清算款	418,863.51	86,019.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付赎回款	0.00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41,336.97	28,919.42
债权投资	0.00	0.00	应付托管费	1,653.52	1,156.81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应收清算款	420,960.29	52,958.38	应付投资顾问费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交税费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12,534.10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应付利润	0.00	0.00
其他资产	0.00	0.00	其他负债	32,991.67	12,945.71
			负债合计	494,845.67	129,041.8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金	22,292,415.25	7,712,654.47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11,733,789.26	3,104,309.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26,204.51	10,816,963.76
资产总计	34,521,050.18	10,946,005.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521,050.18	10,946,005.63

2、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名称	期末市值（元）	占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水晶光电	315,984.00	0.9286%
2	通鼎互联	253,561.00	0.7452%
3	掌趣科技	253,152.00	0.7440%
4	佳都科技	252,580.00	0.7423%
5	天舟文化	252,195.00	0.7412%

3、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无。

4、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基金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期末市值（元）	占资产净值的比例
1	银华日利	4,361,179.20	12.8171%
2	-	-	-
3	-	-	-
4	-	-	-
5	-	-	-

5、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资产支持证券明细
无。

6、关联方银行活期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期末余额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武汉	544,762.49	168.88

分行		
----	--	--

7、向关联方支付的相关费用

(1) 管理费

关联方名称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本计划已支付的管理费	28,919.42

(2) 托管费

关联方名称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分行	报告期内本计划已支付的托管费	1,156.81

(3) 管理人业绩报酬

关联方名称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本计划已支付的业绩报酬	0.00

(4) 券商佣金

关联方名称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本计划已支付的券商佣金	8,945.71

六、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参与情况

2023年3月31日管理员工持有本计划份额的情况		
序号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资管计划份额比例(%)

1	2,656,513.98	11.92%
2023年3月31日管理员工配偶持有本计划份额的情况		
2	783,240.51	3.51%
2023年3月31日管理人董事、监事持有本计划份额的情况		
3	0.00	0.00%

七、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管理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自然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管理费的年费率为1%。
计提方式	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本集合计划成立后每个自然季度支付一次，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于本集合计划每个自然季度起10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上一自然季度计提的管理费从本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二）托管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自然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04%年费率计提。
计提方式	集合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集合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本集合计划成立后每个自然季度支付一次。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于本集合计划每个自然季度起10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将上一自然季度计提的托管费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三）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不收取业绩报酬。
------	---------------

计提方式	无。
支付方式	无。

八、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1	投资经理变更情况	无。
2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3	报告期内其他事项说明	无。

九、备查文件目录

（一）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方正证券中证 500 指数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2、《方正证券中证 500 指数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3、《方正证券中证 500 指数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查阅方式

网址：<http://www.foundersc.com>

公司客服电话：95571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8 层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